

# 南阳市卧龙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宛龙防指〔2025〕5号

## 南阳市卧龙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龙王沟风景区建设发展中心防汛抗旱指挥部，区防指各成员单位：

根据区气象局预报：预计未来3小时，卧龙区（七一街道，卧龙岗街道，武侯街道，梅溪街道，车站街道，光武街道，靳岗街道，潦河镇，陆营镇，青华镇，英庄镇，王村街道）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请注意防范强降雨引发的城市内涝、农田渍涝及中小河流洪水、山体滑坡等次生灾害。

为切实做好本轮降雨过程防范应对工作，根据《卧龙区防汛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自7月22日16时30分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执行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工作部署和要求，加强会商研判，第一时间发布预警信息。

区气象局加密天气预报服务工作，增加临近天气预报频次。

区水利局加强水库、河道、南水北调、山洪灾害易发区排查工作，做好山洪灾害威胁区人员转移准备。

区城管局加强供水管网、排水管网、排水明沟等重点基础设施巡查，清理淤积雨水口、雨水管渠，对易积水区域提前预置抽排水设施，及时排除地面塌陷、明沟堵塞、管网泄漏等问题，视天气情况提前开启或延迟关闭道路照明；及时督促指导责任单位加强绿化带、行道树的巡视看管工作，及时清理倒树、断枝、落叶，消除对道路交通与雨水口的影响。

区住建局指导督促有地下空间的物业服务小区的排水泵站开展试运行，做好早期人防工程、单建人防工程的防倒灌工作，加强对位于学校、危房、人员密集场所、重点路段等下方早期人防工程的隐患排查，备足备齐防汛沙袋、防水挡板，抽排水设备防止雨水倒灌。

监督指导在建建筑工地落实度汛措施，确保度汛安全。

区交通局配合上级交通部门及时督促相关运营单位调整公交运营计划，必要时增加运力，妥善疏散滞留旅客。

区自然资源局组织专业队伍和群测群防员加密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

区文广旅局组织疏导游客，采取关闭旅游景区等措施。

宣传舆论组统筹指导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新媒体等相关部门，加强汛情和应对措施等动态信息的播报，主动引导舆情，加强正面信息的宣传报道。

区教体局指导学校、幼儿园、培训机构采取适当措施，保证学生和幼儿安全；人员应当留在室内，并关好门窗。

卧龙区公安分局、车站公安分局及时疏导积滞水点交通，必要时采取断路、绕行等管制措施。

国网卧龙负责做好机闸、泵站等重点防汛设施及重要部位外围电网（外电源）供电保障工作，机闸、泵站等重点防汛设施及重点部位管辖单位做好内部（相关单位资产）用电设备设施管理和用电安全保障工作。

各电信运营商及时通过彩铃、短信等方式发出防汛提示信息。

各社会单位检查本单位排水防涝设施，做好防范和处置工作。

区，镇、街道（景区），村（社区）三级抢险突击队和村（社区）安全劝导员至少半数以上人员要在岗在位，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镇、街道（景区），村（社区）根据防汛预案和上级指令，做好辖区风险区域人员应急撤离、受灾救助等应急准备工作。

国网卧龙、市联通卧龙分公司、移动市区分公司、电信南阳分公司卧龙营业部、区城管局、区交通局、卧龙区公安分局、

车站公安分局、区卫健委、区应急局等部门协调做好电力、通信、供水、抗灾救灾车辆、社会安全、卫生防疫、应急指挥等方面的应急保障工作。

区消防救援大队，镇、街道（景区）防汛抢险救援队伍，基于民兵应急分队以及企事业单位专（兼）职救援队伍参与救援救灾行动，及时转移安置危险区域内的群众，迅速开展救援抢险排涝。

区防指成员单位，镇、街道（景区），村（社区）防汛责任人立即上岗到位，24小时值守；抢险救援队伍严阵以待，确保险水情、汛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

